

关于我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

各位考生：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坚持确保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的基本原则，稳妥做好 2021 年研究生复试工作，现根据《厦门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对复试录取工作具体实施确定细则如下：

一、总体安排

我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遵循错时错峰工作要求，不同学科专业分时、分批安排网络远程复试，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所有被录取考生均须参加复试考核，已经复试过的推免生不再复试。

我院第一志愿上线考生复试拟在 3 月 25 日-31 日进行，复试考生名单见附件 1，各系安排日期如下，具体时段另行通知：

报考系别	复试日期
机电工程系	3 月 28 日
自动化系	3 月 27 日
飞行器系	3 月 26 日
动力工程系	3 月 26 日
仪器与电气系	3 月 31 日

我院根据第一志愿上线考生报考专业所属的一级学科（或工程类专业学位类别）统一参加复试，并最终按照一级学科（或工程类专业学位类别）排名，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另行通知，以后续具体通知为准。

二、招生计划与复试比例

系别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复试分数线	招生计划	推免生录取数	第一志愿复试比例/ 上线人数
机电工程系	0802	机械工程	313	18	5	1:1.23
机电工程系	0855	机械	330	62	5	1:1.39
仪器与电气系	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	310	15	6	上线 1 人
仪器与电气系	0854	电子信息	320	30	1	上线 7 人
仪器与电气系	0858	能源动力	320	14	4	上线 6 人
飞行器系	0825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310	10	3	上线 4 人
飞行器系	0855	机械	320	10	1	1:1
飞行器系	0858	能源动力	320	11	0	上线 10 人
动力工程系	0825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310	9	5	上线 2 人
动力工程系	0855	机械	320	10	0	上线 8 人
动力工程系	0858	能源动力	320	9	1	1:1.50

自动化系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360	22	8	1:1.36
自动化系	0854	电子信息	357	53	12	1:1.27

*自动化系电子信息专业上线“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 1 人，分数 307；自动化系电子信息专业上线“退役大学生士兵”考生 2 人，分数 365、331。不列入以上计划。

三、网络远程复试指南

（一）与考生建立完善的联系渠道

我院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有效方式主动联系考生，请复试考生按照报考系别加入 QQ 群，申请时需备注姓名+报考专业。

该群将仅用于同步发布相关复试具体安排、相关技术保障人员信息等重要资讯。考生务必要记住相关技术保障人员的联系方式，以便在复试中遇到突发状况可以及时取得联系。

（二）考生复试条件摸底

复试条件包括网络的流畅程度、设备的兼容性以及复试空间是否独立、安静、无干扰、光线适宜等情况；凡网络不稳定或者家庭不具备安静、独立适合考试的空间，建议考生自行安排有稳定宽带且安静、独立的场所参加考试。不得选择网吧、商场、广场等影响音视频效果和有损复试严肃性的场所。

（三）复试软件

我校指定使用“随会”软件作为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软件，我院同时选用“腾讯会议”作为备用软件，请考生提前下载“随会”和“腾讯会议”软件。复试全程音频视频必须全程

开启。

（四）复试设备

1.用于复试的设备(主机位):1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摄像头、麦克风。用于复试设备的摄像头对准考生本人,要求清晰拍摄到完整的考试桌面和考生上半身,考生将手放置于桌面上,不得离开摄像头。

2.用于监控复试环境的设备(副机位):1部手机或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须带有摄像头)。用于监控复试环境的设备从考生后方拍摄,需开启静音模式,要求能够监控考生的周边情况,并要保证考生考试屏幕能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组看到。

为确保紧急情况下联系通畅且不影响复试设备,用于紧急联系的手机不能作为复试设备,请考生务必提前做好准备。

（五）复试测试

我院预计将于3月24日-25日按照不同学科专业分时、分批安排召集考生与复试工作人员按照真实的复试过程开展模拟演练,具体测试时间另行通知。

未尽内容请考生详见附件2《厦门大学远程复试要求及指南》、附件3《学生随会参会指南》。

四、复试资格审查

我院在复试前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注意: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一）电子版材料（复试前提交）

1.考生登录学信网导出PDF版的带有照片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往届生)、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应届生);

2.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提交学生证);

3.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红色/蓝色公章);

4.身份证;

5.准考证;

6.《厦门大学2021年考生自述表》(附件4);

7.《厦门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5)(以下简称《承诺书》):在正式复试开始前会通过视频会议与考生签订《承诺书》,考生签署《承诺书》的过程全程录像,同时要求考生在摄像头前朗读《承诺书》中的内容,考生须将签好的《承诺书》回传我院。

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大专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英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6门及以上本科专业课程成绩证明。

以上1-6项的电子版材料请按如下格式命名:1.学信网报告+姓名,2.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学生证+姓名,3.成绩单+姓名,4.身份证+姓名,5.准考证+姓名,6.考生自述+姓名。将命名好的这6项材料放至文件夹后进行压缩,压缩文件夹、邮件标题命名格式:考生编号-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1038400000000000-张三-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发送到对应报考系别的邮箱,截止时间为3月23日下午17:00;7.承诺书+姓名(回传时间另行通知)。

(二)寄送材料(可不用在复试前提交)

8.提交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该表可在厦门大学招生办网页“下载区”：<https://zs.xmu.edu.cn> 下载；该表一般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最迟必须于复试后两周内提交）；

9.体检表：考生在获得拟录取资格后两周内向报考学院提交体检报告单。我校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具有二级甲等资质以上的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项目包括：内科、外科、血压、视力、辨色力、听力、嗅觉、肝功能、尿常规、胸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体检表寄送地址：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厦门大学翔安校区航空航天学院办公室（517），办公电话：0592-2182031，联系人：何老师。

为保证顺利接收考生材料，请邮寄时使用顺丰快递。（其他快递恕不受理，请在信封右上角注明“航空航天学院硕士生资格审查”）。

五、复试成绩构成和复试内容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各系所属学科专业复试成绩的

权重分别如下：

报考系别	复试成绩权重
机电工程系	40%
仪器与电气系	50%
飞行器系	40%
动力工程系	40%
自动化系	30%

复试方式为面试，各系考生均需提前准备 5 分钟 PPT 自我介绍，并将 PPT 于 3 月 23 日下午 17 点前发送至对应报考系别的邮箱，命名格式：专业-姓名-PPT。

复试时请准备好黑色签字笔和空白 A4 纸 2 张。面试内容主要包括：

1.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主要考查内容包括：创新精神和能力；本专业的发展潜力以及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考生运用本学科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2.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主要考查内容包括：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外语测试。含外语听力测试、外语口语测试和专业外语测试等方面。

4.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组织相关老师与考生远程面谈，不纳入复试成绩计算。主要考查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必要时还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复试成绩不及格（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复试费

根据《福建省物价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制定我省高校招生考试收费有关政策的复函》（闽价函〔2018〕364 号）核定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研究生复试费为 130 元/生。

请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3 月 21 日-24 日内缴纳复试费。缴费流程另行通知考生。

考生缴费后才可进行复试，不允许复试后补交复试费。

七、调剂

（一）调剂复试遵守以下基本要求：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调剂考生必须同时达到相应专业国家复试线和我校基本复试线。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调剂考生必须同时达到原报考专业相对应的分数线和调入专业所对应的分数线。

6.对申请我院（系、所）同一专业、第一志愿报考单位和专业完全相同，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

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锁定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7.调剂生与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持同一标准进行复试。

(二) 调剂程序

1.公布接收调剂的学科专业。(目前第一轮调剂专业为仪器与电气系的仪器科学与技术专业、电子信息专业、能源动力专业，其调剂通知见<https://iee.xmu.edu.cn/2021/0319/c12416a428725/page.htm>，其他专业调剂安排视第一志愿复试情况另行通知。飞行器系、动力工程系部分专业预计调剂，正式调剂安排另行通知。)

2.符合我校调剂要求的考生须同时进行以下两个步骤：

(1)填写《厦门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申请表》，发送到对应报考系别的邮箱,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姓名-初试总分-报考院系（如张三-350-动力工程系）。采用其余方式发送的申请表我院不予接收。

(2)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和有关信息(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预计将于 3 月 22 日左右开放)。

以上两个步骤缺一不可，如只进行一项步骤视为放弃调剂初审资格。

3.院系对材料进行初审，经集体研究后确定调剂复试名

单并报招生办审核备案；

4.院系按照备案审核通过的调剂复试名单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可参加复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须在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中回复复试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校规定操作或随意解除志愿的，则视为自动放弃复试。

5.调剂考生复试参照第一志愿考生的网络远程复试指南、复试资格审查、复试成绩构成和复试内容开展。

6.院系初步确定拟录取名单，经报招生办审核备案后，分批次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收到待录取通知的调剂考生须在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中回复待录取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校规定操作或随意解除志愿的，则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

八、其他未尽事宜，参照《厦门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附：院系对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单位	联系人	办公电话	邮箱
学院	何老师	0592-2182031	aeroyjs@xmu.edu.cn
自动化系	傅老师	0592-2580018	fxm@xmu.edu.cn
机电工程系	吴老师	0592-2186970	wulinjing@xmu.edu.cn

仪器与电气系	云老师	0592- 2186971	yunfl@xmu.edu.cn
飞行器系&动力 工程系	章老师	0592- 2182851	zyzy@xmu.edu.cn

附件： 1.航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名单
2.厦门大学远程复试要求及指南
3.学生随会参会指南
4.厦门大学 2021 年考生自述表
5.厦门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厦门大学航空航天学院

2021 年 3 月 20 日